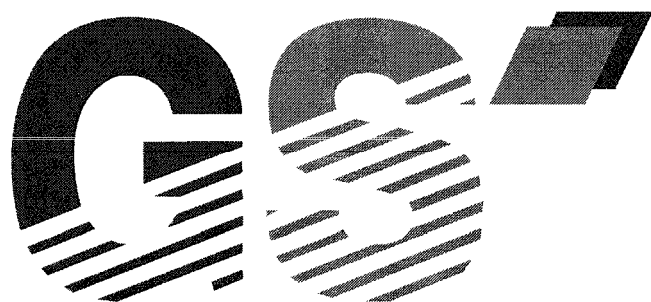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招股说明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发行人声明

本招股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招股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招股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如下涵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股份公司、通用科技	指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通用有限	指	江苏通用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前身
通用橡胶	指	红豆集团无锡通用橡胶有限公司，系发行人设立时用名
红豆集团	指	红豆集团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股东
红豆国际投资	指	无锡红豆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系发行人股东
南方橡胶	指	红豆集团南方橡胶有限公司，系发行人股东红豆国际投资前身
无锡喜达通	指	无锡喜达通橡胶轮胎销售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天马国际	指	天马国际（香港）贸易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红豆杉生物	指	江苏红豆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江苏红豆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参股子公司
千里马轮胎	指	无锡千里马轮胎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南国企业	指	红豆集团无锡南国企业有限公司（2015年3月更名为南国控股有限公司、2016年6月更名为南国红豆控股有限公司）
金马帘子布	指	无锡金马帘子布有限公司
通源塑胶	指	无锡市通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红豆货运	指	无锡红豆货运有限公司
南国货运	指	无锡南国货运有限公司
红豆股份	指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赤兔马车业	指	无锡赤兔马车业有限公司
红豆进出口	指	江苏红豆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红豆财务	指	红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全钢一期工程项目	指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 万套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项目一期工程（100 万套）
全钢二期工程项目	指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 万套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二期工程（100 万套）技改项目
子午胎	指	子午线轮胎
全钢子午胎	指	全钢子午线轮胎、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指胎体骨架材料的帘线为钢丝，并按子午线方向排列的轮胎
半钢子午胎	指	半钢子午线轮胎，指胎体骨架材料的帘线部分为钢丝，并按子午线方向排列的轮胎
斜交胎	指	斜交轮胎，指胎体骨架材料的帘线按一定角度相互交叉排列的轮胎
中橡协	指	中国橡胶工业协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天然胶	指	天然橡胶

合成胶	指	合成橡胶
杭州中策	指	杭州中策橡胶有限公司
黔轮胎/黔轮胎 A	指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风神股份	指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赛轮金宇	指	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前为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双钱股份	指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前为双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双星	指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S 佳通	指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米其林	指	Michelin Group（米其林集团公司）
固特异	指	The Goodyear Tire&Rubber Company（固特异轮胎橡胶公司）
普利司通	指	Bridgestone Corporation（普利司通轮胎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杜	指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江苏公证天业	指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期、最近三年一期	指	2013-2015 年及 2016 年 1-6 月
最近一年	指	2015 年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注：本招股说明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单项数据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发行人股东红豆集团承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通用科技股份，自通用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通用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所持通用科技的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通用科技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通用科技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若通用科技股票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

2、发行人股东红豆国际投资承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通用科技股份，自通用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通用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所持通用科技的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通用科技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通用科技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若通用科技股票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

3、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周耀庭、周海江、周鸣江、周海燕、顾萃、刘连红承诺：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通用科技股份，自通用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通用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在通用科技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通用科技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通用科技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上述直接或间接持有通用科技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若通用科技股票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除上述承诺外，发行

人董事长顾萃承诺：本人担任通用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通用科技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通用科技股份。

4、发行人董事、高管刘宏彪、蒋雄伟、王晓军承诺：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通用科技股份，自通用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通用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担任通用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通用科技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通用科技股份。本人在通用科技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通用科技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通用科技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上述直接或间接持有通用科技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通用科技股票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

5、发行人监事虞秀凤、顾建清承诺：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通用科技股份，自通用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通用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担任通用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通用科技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通用科技股份。

二、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根据 2014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指公司以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准，如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增发、配股等导致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将相应调整，下同）时，董事会应当要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提交其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于 5 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稳定股价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确定。

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发生下列事项之一，则终止相关主体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1）如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时，将终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3）相关主体本年度用于股份回购或增持的资金限额已经用尽。

公司董事会制定的稳定股价方案包括但不限于：（1）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2）公司回购公司股票；（3）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确定后，首先由控股股东执行其稳定股价措施；在控股股东稳定股价措施执行完毕后未能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第（1）项终止条件，公司开始执行其稳定股价措施；在公司稳定股价措施执行完毕后未能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第（1）项终止条件，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开始执行其股价稳定措施。

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详细情况请参阅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三、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部分的内容。

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可能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如公司对上述违法事实并无异议或经过行政复议、司法途径等最终认定存在上述违法事实后，公司将依法安排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在有关部门对于上述违法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制定并向公司股东大会提交股份回购方案，回购价格应按发行价格加上股票发行日至回购日银行同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或相关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价格。若公司股票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

红豆集团承诺：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如红豆集团对上述违法事实并无异议或经过行政复议、司法途径等最终认定存在上述违法事

实后，红豆集团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包括红豆集团通过红豆国际投资间接持有的通用科技限售股份）。在有关部门对于上述违法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红豆集团将制定并公告股份回购方案，回购价格应按发行价格加上股票发行日至回购日银行同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或相关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价格。若公司股票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

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承诺，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付投资者损失。

本次发行的律师服务机构金杜承诺，因金杜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且上述相关事实经司法机关生效判决认定后，金杜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依法赔偿投资者因本所制作、出具的文件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遭受的经济损失。

本次发行的会计师事务所江苏公证天业承诺，江苏公证天业出具了发行人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其他审核报告和专项说明等文件，如江苏公证天业出具的上述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次发行各责任主体所作承诺的详细情况请参阅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四、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部分的内容。

四、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红豆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其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如下：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

人管理其直接或通过红豆国际投资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通过红豆国际投资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发行人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直接或通过红豆国际投资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自上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红豆集团减持发行人股份时，每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人届时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10%，并将遵守以下条件：

（1）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若发行人股票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

（2）减持发行人股份符合相关规定且不违反红豆集团作出的公开承诺。

（3）遵守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时须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的要求。

五、本次发行股份安排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74,919,085 股，本次发行不涉及老股转让的情形。

六、发行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 2014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的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利润分配中，现金分红优于股票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2、公司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参照下列情形的区分原则，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3、现金分红条件为：(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2)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 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

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在上述条件同时满足时，公司应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未分配的可分配利润可留待以后年度进行分配，并用于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支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具体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有关规定拟定，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足额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配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在上述条件未能同时满足时，公司可在相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的正常营运现金及发展要求选择采取现金分红或其他分红方式。

4、公司应当严格执行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

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5、股票股利的发放条件：

(1) 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当期可供分配利润为正；

(2) 董事会认为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等真实合理因素且已在公开披露文件中对相关因素的合理性进行必要分析或说明，且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

(3) 本次利润分配中已经按照本章程及有关规定保证了足额的现金分红。

6、如股东发生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在分配利润时，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及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招股说明书“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相关内容。

七、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经2014年2月28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5年3月9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及2016年2月25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全部由公司股票发行后的新老股东依股权比例共享。

八、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公司及本次发行的如下特点及风险：

(一) 市场竞争日益加剧的风险

受国内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全球轮胎产业向国内转移等多重因素的影响，2005-2015 年我国轮胎产量年均复合增长率高达 8.50%，并成为世界最大的轮胎生产国。前期粗放式的发展导致国内轮胎行业产能出现结构性过剩，中高端轮胎产品的供给相对不足。基于对国内轮胎行业前景的良好预期，国际轮胎巨头和国内领先企业均不断加大在轮胎产业的投资，这进一步加剧了轮胎行业的竞争。未来若公司不能妥善应对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通过加强产品研发、品牌建设、经

营管理以不断提升整体竞争力，则将对公司长远发展产生一定影响。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天然胶作为轮胎生产的主要原材料，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通常在30%左右。受国际经济状况、自然条件、替代材料发展、贸易、汇率、资本等因素的影响，天然胶价格近几年呈大幅波动态势。以上海期货交易所天然胶期货收盘价（连续）为例，其2008年以来波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天然胶价格波动一方面会导致公司成本控制压力加大；另一方面，天然胶价格大幅波动会同时导致公司毛利率波动风险、收入波动风险、营运资金占用风险以及存货价值波动风险的加大。若未来天然胶价格继续大幅波动，且公司不能通过调整产品销售价格、调整产品结构、调整采购计划、降低综合生产成本等措施充分消化该等波动带来的成本控制压力以及相关风险，则将对公司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三）品牌形象受损的风险

在日益重视产品质量安全的市场中，品牌形象已成为轮胎企业发展壮大的支柱。公司一贯重视品牌形象的维护，但仍存在品牌形象受损的可能，包括但不限于：由于公司产品、服务的质量问题导致品牌形象受损，公司产品被仿制、仿冒或恶意诋毁而导致品牌形象受损等。公司将通过加强产品质量管理、完善品牌管

理体系、运用法律手段维护自身权益等方式维护公司品牌形象，但未来若发生上述导致品牌形象受损的情形，则将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1、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企业取得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后，可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及其复印件和有关资料，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办理减免税手续。手续办理完毕后，高新技术企业可按15%的税率进行所得税预缴申报或享受过渡性税收优惠。”2008年10月21日，通用科技（母公司）获得了江苏省科技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分别于2011年9月30日复审通过及2014年9月2日重新审核通过。

根据上述政策，通用科技（母公司）在2013-2015年及2016年1-6月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2、公司所得税优惠占净利润的比例

2013-2015年及2016年1-6月，公司享受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以及占净利润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高新技术企业优惠金额	861.40	1,737.39	2,172.87	2,317.23
占净利润的比例	10.33%	10.86%	10.72%	10.52%

由上表，公司经营成果对所得税税收优惠不存在重大依赖，若未来公司无法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核，则公司的有效税率将会进一步上升，从而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九、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测算及相关填补回报措施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

公司的总股本将增加，根据公司合理测算，若公司 2016 年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 2015 年持平或下降 10%，则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当年，公司每股收益指标相对上年度每股收益指标将会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因此，公司存在短期内每股收益指标被摊薄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二）董事会选择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轻重缓急顺序投入“全钢二期工程项目”和“轮胎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全钢二期工程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公司完善产品布局、解决产能瓶颈、扩大公司整体规模，轮胎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有利于公司提高专业化轮胎的自主研发能力。公司董事会选择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的详细内容请参见本招股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之“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部分相关内容。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发行人现有业务的关系，发行人从事募集资金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全钢二期工程项目”和“轮胎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上述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全钢子午胎产能和专业化轮胎的自主研发能力将得到显著提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现有业务展开，关联度较高。

自 2002 年通用橡胶成立以来，公司一直从事轮胎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已具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及较好的企业形象、完善的营销及管理体系、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储备了大量的人才、技术、供应商和客户等重要资源。目前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处于有利位置，据中橡协轮胎分会统计，2015 年公司轮胎销售收入位列全国第 18 位。据美国《轮胎商业》统计，2014 年公司轮胎销售额在全球轮胎行业中排名第 36 位。上述资源的积累为公司顺利进行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公司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储备的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和“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部分相关内容。

（四）公司填补即期回报、增强持续回报能力的措施

为尽量减少首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不利影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

三次会议、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填补即期回报、增强持续回报能力的措施的议案，具体措施包括：

1、针对运营风险及时制定应对措施

公司主要进行全钢子午胎、斜交胎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总体来看，公司资产质量良好，运营能力较强。受行业增速放缓、轮胎价格下行波动等不利因素影响，2013-2015 年及 2016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371,711.02 万元、350,207.26 万元、321,496.12 万元和 152,107.1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22,031.76 万元、20,264.50 万元、15,997.56 万元和 8,339.11 万元，但整体来看公司依旧保持着较强的盈利能力。随着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全钢二期工程项目的建设及投产，公司产能将得到大幅提升，规模效应将得到进一步体现，未来公司发展前景良好。

在经营发展过程中，公司面临着市场竞争日益加剧、原材料价格波动、营销渠道不足等方面的主要风险，为此，公司及时制定下列应对措施：

（1）产品差异化竞争

公司各业务板块将以市场为导向，按产品的不同属性深入理解顾客需求，准确把握产品定位和技术发展趋势，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获取差异化优势，具体包括：巩固短途工矿型轮胎产品市场占有率，打造全球轮胎行业标杆；加强无内胎轮胎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力争在产品的低滚动阻力技术、低噪音技术方面取得突破，未来进入城市公交、豪华大巴等细分市场；进一步完善农用胎和叉车胎的产品规格，开发磨耗低、牵引力好、抓地力高的新产品，打造优质品牌。

（2）及时调整营销和采购策略

天然胶价格波动会导致公司成本控制压力加大，从而影响公司的毛利率水平。为应对相关风险，一方面，公司将密切关注产品价格波动趋势，及时制定并调整销售策略，增加高毛利产品的营销力度；另一方面，公司还将密切关注主要原材料价格走势，及时调整原材料采购计划及产品生产结构，降低综合采购成本。

（3）加大市场营销力度

替换市场方面，以品牌建设为基础，通过提升渠道和经销商的团队管理和市场运作水平，扩大市场销售份额；配套市场方面，通过进一步加强与知名汽车制造商的合作，建立和完善终端售后服务网络，增加大客户数量；出口市场方面，通过产品定制及服务吸引客户、产品策划引导客户，提高销售收入。

（4）持续推进产品研发

公司将不断加强技术研发团队建设，深化与国内外科研机构及高等院校的合作，提高全过程自主研发能力，促进公司成为技术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的主体，打造国内领先的技术研发中心。产品开发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基础技术研究，加强在全钢子午胎领域，尤其是高性能全钢载重子午胎如中长途无内胎、短途工矿型轮胎的产品研发，以高附加值、高技术含量产品的研发为目标，助推公司整体研发水平和技术实力的进一步提升。

2、不断提高日常经营效率

总体来看，公司经营效率较高、盈利能力较强，为持续降低运营成本、提升经营业绩，公司将采取下列主要措施：

（1）继续加强内部控制管理

目前公司已建立了一整套内部控制制度，涵盖内部控制基本制度、授权批准体系、内控标准、预算制度、财务制度、审计制度、业务制度、人事管理、行政管理、信息管理制度等内容。未来，公司将继续修订、完善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并设立相关内控监管部门，确保内控制度持续有效实施。

（2）持续提高存货、应收账款等资产的周转率水平

公司将根据原材料和主营产品价格走势制定更为精确合理的采购和生产计划，提高存货周转率，并通过建立经销商数据库，加强对经销商的信用管理，在给予优质经销商一定信用政策的同时保证应收账款的按时回收，进一步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

（3）强化资金管理制度

目前，公司已建立了包括《财务会计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成

本费用管理制度》等在内的多项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资金的管理和审批方式、权限进行明确约定，未来公司将继续强化资金管理理念、完善各项资金管理制度、组织各部门员工认真学习相关内容，并对违反制度的员工予以适当的处罚，确保各项资金管理制度得到有效实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4）完善各级员工激励机制

公司将建立完善的全员绩效考核体系，实行有竞争力的薪酬激励政策，针对高级管理人员、生产人员、销售人员等不同类型员工的工作特点，制定差异化考核机制，并建立竞争上岗文化，从提高公司每一个员工的工作效率着手，达到降低日常运营成本、提升日常经营业绩的目标。

公司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十、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经营情况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6年6月30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间，公

公司经营情况稳定，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等人员均保持稳定，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主要原材料的采购规模及采购价格，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规模及销售价格，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方面未发生重大变化。预计公司 2016 年 1-7 月经营业绩不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变动幅度为-5%至 5%，约为 173,420 万元至 191,675 万元；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变动幅度为-5%至 5%，约为 10,325 万元至 11,411 万元。

基于 2016 年度已实现的经营业绩、已签订订单等情况，并考虑近期宏观经济形势，预计公司 2016 年 1-9 月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变动幅度为-5%至 5%，约为 219,793 万元至 242,929 万元；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变动幅度为-5%至 5%，约为 12,111 万元至 13,386 万元。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不超过 174,919,085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24.06%，本次发行不转让老股。
发行价格:	4.92 元
发行市盈率:	22.98 倍（每股收益按 2015 年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2.89 元（按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除以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3.30 元（按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公司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1.49 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政策性文件禁止者除外）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投资者
承销方式:	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

发行人名称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JIANGSU GENERAL SCIENCE TECHNOLOGY CO.,LTD
注册资本	55,2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顾萃
成立日期	2002 年 8 月 19 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	2007 年 12 月 28 日
公司住所	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港下
邮政编码	214199
电话	0510-66866165
传真	0510-66866165
互联网网址	http://www.ty-tyre.com
电子信箱	jstongyong@ty-tyre.com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改制重组情况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由红豆集团有限公司和无锡红豆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以江苏通用科技有限公司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307,629,655.07 元折股，通过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中：200,000,000.00 元作为股本，其余 107,629,655.07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07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在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2002115126）。

公司的发起人为红豆集团和红豆国际投资，各发起人投入本公司的资产是按其持股比例在通用有限拥有的经审计的净资产。

三、股本情况

（一）发行人总股本、本次发行的股份、股份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55,200 万元，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174,919,085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24.06%且不低于 10%。若本次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为 174,919,085 股，本次发行前、后股东的持股数额与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份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红豆集团	53,200.00	96.38%	53,200.00	73.19%
红豆国际投资	2,000.00	3.62%	2,000.00	2.75%
社会公众股东	-	-	17,491.91	24.06%
合计	55,200.00	100.00%	72,691.91	100.00%

关于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参见本招股说明书摘要重大事项提示部分相关内容。

（二）发起人、前十名股东、前十名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共有两名股东红豆集团和红豆国际投资，两名法人股东均为发行人整体变更设立时的发起人；本公司股东中无自然人股东。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1	红豆集团	53,200.00	96.38%	法人股
2	红豆国际投资	2,000.00	3.62%	法人股
合计		55,200.00	100.00%	-

（三）发起人、控股股东和主要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周耀庭、周海江、周鸣江、周海燕、顾萃、刘连红。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红豆集团 75.09%的股份，红豆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 96.38%的股权及通过江苏红豆国际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红豆国际投资 100%的股权。关联股东红豆集团和红豆国际投资的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1	红豆集团	53,200.00	96.38%
2	红豆国际投资	2,000.00	3.62%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合计		55,200.00	100.00%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全钢子午胎、斜交胎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全钢子午胎和斜交胎两大类，其中全钢子午胎产品具体包括短途工矿型轮胎、中短途承载型轮胎、中长途公路运输型轮胎、轻卡型轮胎等。

2013-2015 年及 2016 年 1-6 月，全钢子午胎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84.41%、84.65%、85.28%和 85.78%，为公司目前最主要的产品系列。

（二）产品销售方式和渠道

根据不同市场特点，公司分别采用买断式代理销售和直销两种模式，其中：替换胎市场采用买断式代理销售模式，配套胎市场采用直销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各销售模式下轮胎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买断式代理销售模式	全钢	128,251.62	91.28%	268,943.57	90.66%	290,520.42	89.96%	307,025.83	88.67%
	斜交	6,587.66	4.69%	12,606.48	4.25%	12,445.10	3.85%	13,348.75	3.86%
	小计	134,839.28	95.97%	281,550.05	94.91%	302,965.52	93.81%	320,374.58	92.53%
直销模式	全钢	1,283.29	0.91%	3,203.02	1.08%	4,667.88	1.45%	5,759.25	1.66%
	斜交	4,381.22	3.12%	11,886.53	4.01%	15,320.09	4.74%	20,105.68	5.81%
	小计	5,664.51	4.03%	15,089.54	5.09%	19,987.97	6.19%	25,864.93	7.47%
合计		140,503.79	100.00%	296,639.59	100.00%	322,953.49	100.00%	346,239.5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买断式代理销售占比较高且保持稳步提升，主要原因是：公司以买断式代理销售模式为主，随着公司营销网络的不断完善和品牌知名度的不断提升，公司产品买断式代理销售收入占比持续提升，由 2013 年的 92.53%增至 2016 年 1-6 月的 95.97%。

（三）所需主要原材料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全钢子午胎和斜交胎，生产全钢子午胎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橡胶（天然胶、合成胶）、钢帘线、胎圈丝和炭黑；斜交胎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橡胶（天然胶、合成胶）、钢丝、帘子布和炭黑。公司已与各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未发生因原材料短缺而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千克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均价	增幅（%）	均价	增幅（%）	均价	增幅（%）	均价	增幅（%）
天然胶	8.66	-9.70	9.59	-17.89	11.68	-28.03	16.23	-22.86
合成胶	9.36	-3.21	9.67	-32.89	14.41	-15.38	17.03	-27.07
钢帘线	6.74	-8.67	7.38	-18.99	9.11	-7.32	9.83	-11.20
炭黑	4.18	-16.90	5.03	-15.89	5.98	3.64	5.77	-5.87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中天然胶、合成胶、钢帘线、炭黑价格整体呈逐年下降趋势。

（四）行业竞争情况以及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情况

经过多年的快速发展，目前我国轮胎行业已形成了内资、外资企业分别在全钢子午胎市场、半钢子午胎市场占据优势地位的竞争格局，其中外资企业凭借其品牌及技术优势占据高端半钢子午胎市场，内资企业凭借突出的产品性价比优势占据了大部分全钢子午胎市场。据中橡协轮胎分会统计，2011 年内资企业占据了 80%左右的全钢子午胎市场份额，外资企业占据了 70%的轿车轮胎市场份额。

此外，我国轮胎行业产业集中度相对较低，市场竞争较为激烈。据中橡协轮胎分会统计，截至 2015 年底，全国规模以上轮胎企业超过 500 家，行业排名前三位的企业累计市场占有率不足 24.4%，远低于全球轮胎行业排名前三位企业高于 39.02%的市场占有率。2015 年，中橡协轮胎分会 42 家会员企业轮胎产值分布情况如下：

序号	产值区间	数量	公司名称
1	100 亿元以上	4	杭州中策、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佳通轮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	50-100 亿元	8	正新橡胶（中国）有限公司、双钱股份*、风神股份*、黔轮胎*、赛轮金宇*、盛泰集团有限公司、兴源轮胎集团有限公司、浦林成山（山东）轮胎有限公司
3	30-50 亿元	6	青岛双星*、通用科技、江苏韩泰轮胎有限公司、米其林（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倍耐力轮胎有限公司、广州市华南橡胶轮胎有限公司
4	30 亿元以下	24	中车双喜轮胎有限公司、山东万达宝通轮胎有限公司、优科豪马、四川海大、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等

数据来源：中橡协轮胎分会，加*的公司为 A 股上市公司

2、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坚持以保证产品质量为核心，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动力、以品牌建设为基础，通过加强质量控制、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深化渠道建设来不断提升市场地位和品牌知名度。公司制定了巩固核心产品优势，扩大生产规模，完善产品布局的发展战略，在跻身短途工矿型轮胎细分市场的领先队伍后，稳步扩大生产规模，积极推进各类型产品的均衡发展。

据中橡协轮胎分会统计，2015 年公司轮胎销售收入位列全国第 18 位。据美国《轮胎商业》统计，2014 年公司轮胎销售额在全球轮胎行业中排名第 36 位。

五、发行人业务及生产经营有关的资产权属情况

（一）固定资产

截至 2016 年 6 月末，公司拥有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构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成新率
房屋	53,811.89	11,425.70	-	42,386.19	78.77%
构筑物	3,970.79	509.72	-	3,461.07	87.16%
机器设备	179,519.59	80,211.70	-	99,307.89	55.32%
电子设备	797.58	477.98	-	319.60	40.07%
运输设备	2,291.65	931.95	-	1,359.70	59.33%
其他设备	1,402.87	1,067.76	-	335.11	23.89%
合计	241,794.37	94,624.81	-	147,169.56	60.87%

1、房屋及建筑物

(1) 自有房产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末，公司共拥有 16 处房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产证书编号	建筑面积 (m ²)	权利人	用途	地点	抵押情况
1	XS1000940392-1	10,350.00	通用科技	工业	东港镇湖塘桥村	-
2	XS1000940392-2	13,065.09	通用科技	工业	东港镇湖塘桥村	-
3	XS1000553380	5,966.60	通用科技	工业	东港镇勤新村	已抵押
4	XS1000553356-1	3,651.30	通用科技	工业	东港镇勤新村	已抵押
5	XS1000553356-2	1,485.00	通用科技	工业	东港镇勤新村	已抵押
6	XS1000553392	3,542.94	通用科技	工业	东港镇勤新村	已抵押
7	XS1000553397	3,183.96	通用科技	工业	东港镇勤新村	-
8	XS1000553379	8,092.80	通用科技	工业	东港镇勤新村	已抵押
9	XS1000553358	6,159.00	通用科技	工业	东港镇勤新村	已抵押
10	XS1000940449	45,084.34	通用科技	工业	东港镇勤新村	已抵押
11	苏(2016)无锡市 不动产权第 0019351 号	38,547.96	通用科技	工业	东港镇勤新村	已抵押
12	XS1000874349	6,829.69	通用科技	工交 仓储	东港镇勤新村	-
13	XS1000933715-1	104,111.31	通用科技	工交 仓储	东港镇东升村	已抵押
14	XS1000933715-2	976.12	通用科技	工交 仓储	东港镇东升村	已抵押
15	XS1000933715-3	25,283.27	通用科技	工交 仓储	东港镇东升村	已抵押
16	XS1000933715-4	66,379.43	通用科技	工交 仓储	东港镇东升村	已抵押
合计		342,708.81	-	-	-	-

(2) 租赁房产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租赁外部房产的情况。

2、主要设备

公司的主要设备为密炼机、压延机、成型机，硫化机及检测设备等。截至 2016 年 6 月末，公司所拥有的主要设备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1	密炼生产线	条	18	20,596.54	10373.89	50.37%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2	成型机	台	55	24,171.12	13158.14	54.44%
3	小角度裁断生产线	条	9	8,197.16	4806.63	58.64%
4	90度裁断生产线	条	5	3,034.25	1829.05	60.28%
5	内衬层生产线	条	3	4,995.76	2333.16	46.70%
6	钢丝压延生产线	条	2	4,961.48	2067.36	41.67%
7	压出生产线	条	11	12,402.04	7389.16	59.58%
8	钢丝圈生产线	条	13	2,852.67	1655.09	58.02%
9	硫化机	台	444	34,875.07	20149.27	57.78%
10	X光机	台	7	3,150.47	1679.89	53.32%
11	动平衡检测试验机	台	2	882.18	621.04	70.40%

（二）无形资产

截至 2016 年 6 月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净值为 22,718.33 万元，主要为土地使用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面积（m²）	地点	权利人	取得方式	用途	使用期限截至日期	抵押情况
1	锡锡国用（2009）第 0206 号	192,200.00	东港镇东升村	通用科技	出让	工业	2057.08.01	已抵押
2	苏（2016）无锡市不动产权第 0019351 号	117,822.70	东港镇勤新村	通用科技	出让	工业	2054.12.28	已抵押
3	锡锡国用（2011）第 1468 号	57,081.00	东港镇勤新村	通用科技	出让	工业	2056.10.22	已抵押
4	锡锡国用（2011）第 1470 号	46,092.50	东港镇湖塘桥村	通用科技	出让	工业	2056.10.22	已抵押
5	锡锡国用（2011）第 1471 号	52,052.00	东港镇勤新村	通用科技	出让	工业	2056.10.22	已抵押
6	锡锡国用（2013）第 007214 号	55,165.00	东港镇勤盛路北、九房变电西	通用科技	出让	工业	2063.09.21	-
7	锡锡国用（2014）第 006700	17,557.00	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勤新村	通用科技	出让	工业	2056.10.22	-
合计		537,970.20	-	-	-	-	-	

六、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情况

（一）发行人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的独立性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

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已达到发行监管对公司独立性的要求。

（二）同业竞争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全钢子午胎、斜交胎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经营范围为：轮胎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橡胶制品、车辆内外胎及气门咀的制造、销售；帘子布、子扣布的制造、加工与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上述经营范围涉及专项审批的经批准后方可经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红豆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不存在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周耀庭、周海江、周鸣江、周海燕、顾萃、刘连红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三）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关联方采购、销售商品以及租赁关联方土地使用权等经常性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1、关联采购

公司主要存在向关联方采购电力、蒸汽等关联采购行为。2013-2015年及2016年1-6月，关联采购金额分别为19,527.46万元、18,870.35万元、18,394.11万元和8,604.20万元，各项关联采购的金额及其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南国红豆控股有限公司	电力	3,559.69	2.84%	7,834.29	2.94%	8,168.53	2.82%	8,076.50	2.63%
南国红豆控股有限公司	蒸汽	3,316.65	2.65%	7,427.07	2.79%	7,544.95	2.61%	7,285.73	2.37%
无锡市通源塑胶	垫布	1,373.16	1.10%	2,654.07	1.00%	2,648.70	0.92%	2,467.48	0.8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制品有限公司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衬衫	3.27	0.00%	11.03	0.00%	39.55	0.01%	45.50	0.01%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水	75.94	0.06%	170.31	0.06%	142.42	0.05%	137.71	0.04%
无锡后塍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水	22.22	0.02%	45.57	0.02%	49.35	0.02%	42.94	0.01%
无锡红豆包装装潢印刷有限公司	纸箱	68.15	0.05%	127.57	0.05%	61.66	0.02%	1.78	0.00%
红豆集团无锡长江实业有限公司	装修、道具	4.27	0.00%	-	-	75.29	0.03%	26.07	0.01%
无锡纺织材料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锦纶丝	-	-	-	-	-	-	1,364.25	0.44%
红豆集团(无锡)纺织品有限公司	毛巾、床上用品	7.37	0.01%	5.55	0.00%	99.01	0.03%	28.87	0.01%
红豆集团无锡旅行社有限公司	纪念品	1.40	0.00%	-	-	-	-	0.17	0.00%
江苏红豆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保健品	5.03	0.00%	-	-	-	-	0.18	0.00%
无锡红豆红服饰有限公司	服装	-	-	-	-	-	-	3.60	0.00%
无锡红豆居家服饰有限公司	服装	19.23	0.02%	-	-	3.72	0.00%	27.07	0.01%
无锡红豆情服饰有限公司	服装	-	-	-	-	2.49	0.00%	8.25	0.00%
无锡红贝服饰有限公司	服装	-	-	0.21	0.00%	0.35	0.00%	0.24	0.00%
无锡红轩制衣有限公司	服装	-	-	-	-	-	-	1.05	0.00%
无锡红豆杉庄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	24.71	0.02%	81.16	0.03%	29.11	0.01%	10.07	0.00%
江苏红豆缘健康酒业有限公司	酒	-	-	-	-	5.22	0.00%	-	-
江苏红日光伏农业有限公司	电力	101.17	0.08%	37.28	0.01%	-	-	-	-
红豆电信有限公司	电信服务	10.38	0.01%	-	-	-	-	-	-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红豆集团无锡远东服饰有限公司	服装	5.41	0.00%	-	-	-	-	-	-
江苏红豆杉药业有限公司	保健品	6.09	0.00%	-	-	-	-	-	-
无锡红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服装	0.06	0.00%	-	-	-	-	-	-
合计		8,604.20	6.87%	18,394.11	6.90%	18,870.35	6.52%	19,527.46	6.37%

2013-2015 年及 2016 年 1-6 月，公司关联采购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6.37%、6.52%、6.90%和 6.87%，占比较小。

2、关联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关联方销售废料及轮胎等关联销售行为。2013-2015 年及 2016 年 1-6 月，公司关联销售金额分别为 877.91 万元、848.52 万元、604.06 万元和 459.55 万元，各项关联销售的金额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无锡市通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废料	459.55	0.30%	604.06	0.19%	848.52	0.24%	824.53	0.22%
无锡赤兔马车业有限公司	摩托车胎	-	-	-	-	-	-	53.38	0.01%
合计		459.55	0.30%	604.06	0.19%	848.52	0.24%	877.91	0.24%

公司关联销售主要为向通源塑胶销售废料。2013-2015 年及 2016 年 1-6 月，公司关联销售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24%、0.24%、0.19%和 0.30%，占比较低。

3、接受关联方金融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接受红豆财务活期存款、贷款以及结算等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2008 年 10 月，公司与红豆财务签署《关于接受金融服务的框架协议》，约定公司根据自身需要，接受红豆财务提供的活期存款、贷款及结算等各类金融服务，红豆财务承诺向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利率或收费标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

行和中国银监会的相关规定确定，存款利率不低于任何国内商业银行同种类存款利率，担保、承兑、贴现、贷款、结算等服务不高于任何国内商业银行同种类相应服务的费用或利率。2013 年 4 月，公司已与红豆财务续签该框架协议，协议期限为三年，2016 年 4 月，公司与红豆财务再次续签该框架协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红豆财务的存款、贷款余额以及开具票据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存款余额	2,264.47	1,714.87	5,878.85	1,314.18
贷款余额	15,600.00	3,900.00	590.00	790.00
保证金余额	2,100.34	6,988.20	6,611.00	-
应付票据	6,879.46	10,594.00	9,720.00	-
存款收到的利息金额	114.19	256.05	253.31	229.81
贷款支付的利息金额	305.41	217.00	40.57	51.69
承兑贴息	-	111.11	-	-

红豆财务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非银行金融机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经银监复[2008]460 号文批准成立的金融机构，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第二十八条关于财务公司经营业务范围的规定，红豆财务主要职能为向红豆集团内企业提供存款、贷款、结算等各种金融服务。公司遵循市场原则接受红豆财务各项金融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且有利于维护公司及股东的权益，因此公司接受红豆财务各项金融服务具有必要性。

（四）偶发性关联交易

1、资产转让

（1）收购商标所有权

为防止侵权，2007 年红豆集团代为申请了 9 项保护性商标，2013 年 7 月，公司与红豆集团签订《注册商标转让合同》，约定红豆集团无偿将 9 项注册商标所有权转让至本公司，该等商标除少量申请费用外，未发生其他费用支出，转让时其账面价值为 0。该等注册商标为与轮胎生产经营有关的保护性商标，由红豆

集团代为申请，未实际投入使用。由于轮胎相关的主要商标已转让至公司，因此 2013 年红豆集团将上述 9 项保护性商标无偿转让给公司，2014 年 2 月，上述注册商标所有权已完成转让并注册至公司名下。

（2）收购土地使用权及房屋

2014 年 5 月，公司与红豆股份签定《土地房屋买卖合同》，约定公司以 1,528.17 万元收购其一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其上建筑的房屋，收购原因为：上述土地与公司厂区相邻，收购上述土地有利于公司扩大厂区规模，提高生产能力。

本次收购价格参考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18 日出具的《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单项资产转让项目评估报告》（苏中资评报字（2014）第 1043 号）的评估结果，由双方协商确定。根据上述评估报告，以 2014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待估资产账面价值为 1,129.85 万元，评估价值为 1,528.17 万元，评估增值 398.31 万元，增值率为 32.25%。公司收购红豆股份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参考评估价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评估依据包括：经济行为依据、法律法规依据、评估准则依据、权属依据、取价依据等，其中取价依据包括：《江苏省建筑工程造价估算指标》（2002 年）、《无锡市工程造价信息》（2014 年 3 月）、无锡国土资源局网站公布的无锡市主城区基准地价更新（2013 年）、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等资料。

2014 年，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共发生 3 次工业用地招拍挂出让交易，其出让均价为 36.69 万元/亩。本次收购均价为 34.92 万元/亩，与前述同期出让的可比地块价格差异较小。

本次交易已经 2014 年 5 月 24 日通用科技第三届第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2014 年 8 月，公司已完成对该等土地使用权及房屋的收购，并办理完毕权属变更手续。

（3）收购天马国际 100%股权

2012 年 10 月，公司与天马国际股东顾萃、虞秀凤签署《天马国际（香港）贸易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公司以港币 1 元收购天马国际 100%股权。

为简化设立手续，2011 年 2 月公司委托顾萃、虞秀凤设立天马国际，其生

产经营由通用科技实际管理并承担全部损益。天马国际注册资本港币 1 万元，顾萃、虞秀凤分别认缴港币 7 千元、3 千元但尚未缴纳出资。天马国际主要从事公司天然胶采购的代理业务。

公司向天马国际采购天然胶时，以信用证方式付款，天马国际则以该信用证为抵押，申请银行贷款后以现金支付给供应商；信用证到期时，天马国际收到现金，偿还其银行贷款。利用该等操作，公司现金支付时间延后，但供应商仍可及时收到现金。由于天马国际银行借款利率较低，此举可提高公司资金运转效率，节省公司融资成本。

为了解决该持续性关联交易，恢复天马国际真实出资关系，经 2012 年 10 月 1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2 年 10 月 31 日公司 201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向顾萃、虞秀凤收购天马国际 100%股权。鉴于天马国际并未实缴出资，未进行利润分配，且其由通用科技实际经营管理，双方约定收购价格为港币 1 元。

2013 年 4 月，公司完成对天马国际 100%股权的收购，并足额缴纳注册资本 1 万港币。

（4）收购无锡喜达通 10%股权

经 2013 年 5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红豆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以 66.24 万元收购红豆集团持有的无锡喜达通 10%股权。

本次收购的无锡喜达通 10%股权定价参考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25 日出具的《评估报告》（苏中资评报字（2013）第 1037 号）的评估值 66.24 万元确定。

2013 年 6 月，公司已完成该等股权收购，无锡喜达通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5）关联方使用公司字号或注册商标

关联方千里马车业成立于 1995 年 10 月 16 日，其自 2007 年 5 月 18 日开始

使用“千里马”字号；关联方赤兔马车业成立于2004年6月8日，其自成立之日起开始使用“赤兔马”字号；该等关联方公司名称中的“千里马”和“赤兔马”字号与公司部分商标类似。此外，截至目前，公司存在五项注册商标被千里马车业、赤兔马车业无偿使用的情况。

上述五项商标原由千里马车业、赤兔马车业的控股股东江苏红豆国际发展有限公司申请注册，该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红豆集团下属企业，由于旗下产业较多，为方便管理下属公司无形资产，红豆集团逐步对商标实施统一管理，再授权其下属公司使用。因此，上述五项商标于2010年3月由江苏红豆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无偿转让给红豆集团。上述五项商标自申请注册后至今均由千里马车业、赤兔马车业使用，公司并未实际使用上述五项商标。

公司在筹划上市规范过程中，为符合资产、权属完整性、独立性等上市条件要求，红豆集团于2011年10月10日与公司签署协议，将其持有的39个第“12”类（即“运载工具；陆、空、海用运载装置”）商标专有权无偿转让给公司，该等商标既包含了公司使用的商标，也包含了千里马车业与赤兔马车业使用的商标，上述五项商标即在其中。2013年1月，上述39个商标登记至公司名下。

鉴于红豆集团转让商标前，上述五项商标一直由千里马车业与赤兔马车业无偿使用，公司从未在其生产经营过程中使用上述五项商标，且千里马车业、赤兔马车业的公司名称也在上述商标转让之前已使用“千里马”和“赤兔马”字号，以及考虑到公司系无偿取得的该等商标专用权，因此公司同意与红豆集团就商标权转让完成后继续授权千里马车业、赤兔马车业使用的具体条件进行协商，并对于其受让商标权后至签署正式授权协议前千里马车业、赤兔马车业在合理期限内继续按照其原有经营范围使用上述五项商标不存在争议或异议，具体授权事宜待其与红豆集团协商确定授权相关条款后将按照正式签署的授权协议执行。

为彻底解决上述商标使用问题，经综合考虑千里马车业、赤兔马车业近几年经营业绩等实际经营情况，公司与千里马车业、赤兔马车业于2016年2月29日签署了《关于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商标相关事宜之协议书》，该协议约定，公司授权千里马车业、赤兔马车业无偿使用上述五项商标的有效期至2016年6月30日截止，千里马车业、赤兔马车业在此之前生产的带有上述五项商标的产

品可以使用至该等产品销售完毕。

2、关联担保

截至 2016 年 6 月末，红豆集团及其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对应担保期限
红豆集团	通用科技	46,400.00	2015.07.15-2017.07.14
红豆集团	通用科技	1,500.00	2015.12.14-2016.12.13
红豆集团	通用科技	4,000.00	2015.12.31-2016.12.31
红豆集团	通用科技	26,500.00	2016.01.20-2017.01.20
红豆集团	通用科技	7,000.00	2016.03.25-2017.09.24
红豆集团	通用科技	4,500.00	2016.04.26-2017.04.26
红豆集团	千里马	200.00	2016.05.19-2017.05.18
红豆国际发展	通用科技	1,040.90	2016.01.21-2016.07.21
红豆国际发展	通用科技	571.90	2016.01.29-2016.07.29
红豆国际发展	通用科技	723.92	2016.02.02-2016.08.02
红豆国际发展	通用科技	623.00	2016.02.29-2016.08.29
红豆国际发展	通用科技	254.59	2016.03.11-2016.09.11
红豆国际发展	通用科技	238.00	2016.03.25-2016.09.25
红豆国际发展	通用科技	222.32	2016.03.30-2016.09.30
红豆国际发展	通用科技	4,000.00	2016.04.25-2017.04.19
红豆国际发展	通用科技	99.40	2016.04.27-2016.10.27
红豆国际发展	通用科技	3,000.00	2016.05.10-2017.05.08
红豆国际发展	通用科技	3,000.00	2016.05.23-2017.05.18
红豆国际发展	通用科技	120.40	2016.05.24-2016.11.24
红豆国际发展	通用科技	3,000.00	2016.05.24-2017.05.18
红豆国际发展	通用科技	2,600.00	2016.06.17-2017.06.13
红豆国际发展	通用科技	1,000.00	2016.06.17-2017.06.13

（五）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应收账款	无锡赤兔马车业有限公司	-	-	0.47	0.47
应付账款	南国红豆控股有限公司	593.69	771.74	1,457.30	1,699.29
	无锡市通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668.66	687.19	760.89	559.50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7.85	31.17	13.94	12.7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无锡红豆情服饰有限公司	-	-	-	9.65
	无锡后墅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1.73	8.76	9.02	4.24
	无锡红豆包装装潢印刷有限公司	50.48	37.21	27.23	2.09
	红豆集团（无锡）纺织品有限公司	0.66	0.52	3.11	0.58
	江苏红日光伏农业有限公司	20.14	11.18	-	-
	无锡红豆杉庄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0.16	-	-	-
预付账款	无锡红豆居家服饰有限公司	-	4.50	-	-
	红豆电信有限公司	8.90	17.67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关联方余额主要为应付南国企业的蒸汽、热电采购款和应付通源塑胶的垫布采购款。

七、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及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公司在进入上市辅导期之前，尚未建立完善的关联交易制度，发生的部分关联交易事项存在未及时经董事会批准的情形，存在不规范行为。2012年7月公司进入上市辅导期后，进行了规范治理的整改工作，制定了相关的规章制度并严格执行。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再发生上述不规范行为，重大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履行了批准、审议程序并取得了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对通用科技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是否合法及关联交易价格是否公允出具了审核意见，认为：通用科技2013-2015年及2016年1-6月发生的关联交易是由交易双方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的，定价水平依据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通用科技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起止日期	简要经历	兼职情况	最近一年税前薪酬（万元）
顾萃	董事长	男	2013.12.11-2016.12.10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9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历任红豆集团销售科科长，南国企业副总经理，江苏赤兔马有限公司发	-	35.00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起止日期	简要经历	兼职情况	最近一年税前薪酬(万元)
				动机厂厂长、摩托车厂厂长，红豆集团东方制衣公司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无锡喜达通董事长，天马国际董事长，千里马轮胎执行董事。		
刘宏彪	董事	男	2013.12.11-2016.12.10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2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历任上海市第七印染厂技术员，南国企业销售经理，红豆股份衬衫厂厂长，红豆集团无锡太湖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红豆股份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无锡红豆居家服饰有限公司总经理，通用科技总经理，无锡纺织材料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南国企业副董事长，无锡红豆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无锡红豆缘服饰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市通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董事、江苏红豆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南国企业副董事长，无锡红豆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无锡红豆缘服饰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市通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董事、江苏红豆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
蒋雄伟	董事	男	2013.12.11-2016.12.10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4年9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历任红豆集团印染总厂财务科科长，江苏红豆国际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红豆股份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无锡市锡山区阿福农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红豆集团财务部部长，红豆股份监事，红豆杉生物董事，红豆财务董事，本公司董事，南国企业董事，红豆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江苏红豆缘健康酒业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市红豆服饰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红豆集团财务部部长，红豆股份监事，红豆杉生物董事，红豆财务董事，本公司董事，南国企业董事，红豆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江苏红豆缘健康酒业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市红豆服饰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
丁振洪	董事	男	2013.12.11-2016.12.10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1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南方橡胶技术科科长、研发中心主任，本公司全钢厂技术部	-	13.90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起止日期	简要经历	兼职情况	最近一年税前薪酬(万元)
				部长；现任本公司董事、技术部部长。		
鞠洪振	独立董事	男	2013.12.11-2016.12.10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42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化工部橡胶所工程师、副处长、处长、副司长，中联橡胶（集团）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赛轮金宇独立董事；现任中国橡胶工业协会名誉会长，本公司独立董事。	中国橡胶工业协会名誉会长	4.00
张明	独立董事	男	2013.12.11-2016.12.10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3年5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历任无锡市合众玻璃厂财务科科长、科长、总会计师，无锡市华众玻璃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外合资无锡华众玻璃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市金众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无锡市金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独立董事。	无锡市金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4.00
潘云华	独立董事	男	2013.12.11-2016.12.10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年7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江苏省第二期青蓝工程培养对象，中共党员。现任江南大学法学院法律系主任，江苏省法学会法理学宪法学分会副秘书长，无锡市政法委特约研究员、巡视员，江苏建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江南大学法学院法律系主任，江苏省法学会法理学宪法学分会副秘书长，无锡市政法委特约研究员、巡视员、江苏建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4.00
虞秀凤	监事会主席	女	2013.12.11-2016.12.10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1年6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历任无锡呢绒服装厂技术员，南国企业厂长、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本公司全钢轮胎厂厂长、董事；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无锡喜达通监事、天马国际董事。	-	13.90
顾建清	监事	男	2013.12.11-2016.12.10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54年7月出生，高中学历，中共党员。历任港下镇后市村团支部书记、发展委员会主任、党支部书记，港下镇工业公司人事科长、经理，红豆集团国际发展公司经理助理，红豆集团远东有限公司总经理，红豆集团东方制衣公司总经理，红豆集团行政部部长、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红豆集团监事会主席，红豆股份监	红豆集团董事，红豆杉生物监事会主席，红豆集团公司远东有限公司董事长	-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起止日期	简要经历	兼职情况	最近一年税前薪酬(万元)
				事会主席, 江苏红豆杉药业公司监事, 南国企业监事; 现任红豆集团董事, 红豆杉生物监事会主席, 本公司监事, 红豆集团公司远东有限公司董事长。		
杨丽娟	监事	女	2013.12.11-2016.12.10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1969年6月出生, 大专学历, 中共党员。历任红豆集团东方制衣公司企管部科长、办公室主任、企管部部长, 本公司全钢轮胎厂生产计划科科长、发展部部长、行政部部长、企业管理部部长; 现任本公司生产管理部部长、监事。	-	9.50
顾友章	监事	男	2013.12.11-2016.12.10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1968年3月出生, 高中学历, 中共党员。历任港下运输公司职员, 无锡市太湖针织制衣总厂职员, 红豆集团总务储运科科长、资金科科长, 红豆集团无锡长江实业有限公司袜业厂厂长、毛毯厂厂长, 红豆杉药业有限公司厂长, 金马帘子布厂长; 现任本公司监事(职工代表), 千里马轮胎监事。	-	12.50
张西龙	独立监事	男	2013.12.11-2016.12.10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1963年10月出生, 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河海大学常州校区工商管理系讲师、商学院讲师、副所长, 红豆股份独立董事, 河海大学常州校区工商管理学院研究室系主任, 兼任苏南经济研究所企业管理研究室主任; 现任河海大学常州校区中小企业管理研究所副所长, 本公司独立监事。	河海大学常州校区中小企业管理研究所副所长	3.00
王晓军	总经理	男	2015.01.13-2016.12.10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1973年11月出生, 本科学历, 中共党员。历任江苏红豆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欧豹摩托车厂厂长, 无锡千里马车业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 江苏红豆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红豆杉药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红豆集团有限公司首席质量官、企管部副部长,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红豆股份董事, 红豆杉生物董事, 现任本公司总经理。	-	31.00
顾亚红	副总经理	女	2013.12.11-2016.12.10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1967年1月出生, 大专学历, 中共党员。历任红豆集团漂染二车间主任, 红豆集团进出口总公司主办会计, 红豆集团无锡华夏实业有限公司主办会计, 本公司主办会计、财务部长、外贸事业部部长、董事; 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千里马轮胎总经理。	-	14.00
程金元	副总经理	男	2013.12.11-2016.12.10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1971年10月出生, 本科学历。历任红豆集团东方制衣公司企管科副科长, 无锡红豆轻合金车轮有限公司经理, 红豆集团东方制衣公司销售经理、夹克衫厂厂长, 本公司橡	-	14.00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起止日期	简要经历	兼职情况	最近一年税前薪酬(万元)
				胶内销事业部部长、斜交胎厂厂长、全钢营销总监、营销部部长、全钢营销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张高荣	财务总监	男	2013.12.11-2016.12.10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4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历任红豆集团东方制衣公司主办会计，红豆集团无锡太湖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	10.00
卞亚波	董事会秘书	男	2013.12.11-2016.12.10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4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历任本公司工艺员、实验室主任、检测中心主任，质量部副部长；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	10.00

注：刘宏彪、蒋雄伟及顾建清在红豆集团领薪。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顾萃、刘宏彪、蒋雄伟、虞秀凤、顾建清、王晓军等六人通过红豆集团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间接持股比例
1	顾萃	董事长	2.28%
2	刘宏彪	董事	1.10%
3	蒋雄伟	董事	0.80%
4	虞秀凤	监事会主席	0.70%
5	顾建清	监事	1.74%
6	王晓军	总经理	0.59%

九、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的简要情况

（一）控股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红豆集团直接持有公司96.38%的股份，红豆集团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1992年6月13日

注册资本：109,500.00万元

实收资本：109,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周耀庭

住所：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港下兴港路

经营范围：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管理（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领域除外）；服装、针纺织品、鞋帽、皮革、毛皮制品的制造、设计、技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红豆杉盆景、苗木的种植、销售。（上述经营范围涉及专项审批的经批准后方可经营，涉及许可经营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红豆集团不直接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主要以自有资金从事对外投资及管理业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周耀庭	36,300.00	33.15%	24	叶薇	560.00	0.51%
2	周海江	32,892.30	30.04%	25	蔡杰	802.00	0.73%
3	周鸣江	5,916.00	5.40%	26	徐信保	550.00	0.50%
4	周海燕	3,300.00	3.01%	27	钱新宇	340.00	0.31%
5	龚新度	2,860.00	2.61%	28	钟兰英	330.00	0.30%
6	顾萃	2,500.00	2.28%	29	顾金表	293.00	0.27%
7	褚菊芬	2,000.00	1.83%	30	闵杰	294.80	0.27%
8	顾建清	1,900.00	1.74%	31	邵建明	262.90	0.24%
9	王竹倩	1,750.00	1.60%	32	周敏君	220.00	0.20%
10	刘宏彪	1,200.00	1.10%	33	唐勇	180.00	0.16%
11	戴敏君	1,650.00	1.51%	34	张雪茹	200.00	0.18%
12	陈坚刚	1,450.00	1.32%	35	喻琼林	190.00	0.17%
13	周宏江	1,350.00	1.23%	36	钱文华	180.00	0.16%
14	蒋锡高	1,370.00	1.25%	37	顾彩萍	200.00	0.18%
15	刘连红	1,320.00	1.21%	38	胡浩	187.00	0.17%
16	戴月娥	1,000.00	0.91%	39	邓婉秋	150.00	0.14%
17	钱静	1,100.00	1.00%	40	杨海娟	100.00	0.09%
18	郭小兴	908.00	0.83%	41	王琼	70.00	0.06%
19	蒋雄伟	880.00	0.80%	42	蒋国其	77.00	0.07%
20	虞秀凤	769.00	0.70%	43	金凯红	55.00	0.05%
21	周向东	503.00	0.46%	44	卓之敏	55.00	0.05%
22	周文江	635.00	0.58%	合计		109,500.00	100.00%
23	王晓军	650.00	0.59%				

红豆集团 2015 年的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以下数据已经公证天业审计）：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末
资产总计	29,977,643,164.30
负债合计	20,062,609,024.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048,536,708.15
营业收入	16,841,709,615.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5,276,629.98

（二）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周耀庭、周海江、周鸣江、周海燕、顾萃、刘连红。其中，周海江、周鸣江、周海燕为周耀庭子女，顾萃为周海燕配偶，刘连红为周海江配偶。周耀庭、周海江、周鸣江、周海燕、顾萃、刘连红合计直接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红豆集团 75.09%的股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如下：

1、周耀庭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43 年 3 月出生，身份证号 32022219430313XXXX，高中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历任无锡县港下乡针织内衣厂副厂长，红豆集团总经理，董事长；现任红豆集团董事局主席；1997 年、2002 年分别当选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九届、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006 年当选中国乡镇企业家协会会长，中国红豆杉保育委员会主席。

2、周海江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6 年 2 月出生，中国社会科学院博士研究生学历，身份证号 32040219660219XXXX，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历任无锡市太湖针织制衣总厂厂部秘书、副厂长，无锡兴利制衣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红豆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红豆股份董事长、董事；现任红豆集团总裁；2007 年、2012 年分别当选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2012 年当选全国工商联副主席。

3、周鸣江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7 年 9 月出生，本科学历，身份证号 32020219670911XXXX，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历任红豆集团无锡市太湖制衣厂车间主任，南国企业总经理、公司董事长，红豆股份董事长、监

事会主席，并当选为中国服装协会副会长、江苏省工商联服装商会会长；现任红豆集团副董事长、常务副总裁，南国企业董事长，江苏红豆杉生态旅游发展公司董事长。

4、周海燕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年1月出生，大专学历，身份证号 32022219720120XXXX，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历任红豆集团太湖针织总厂核算员，南国企业主办会计，红豆集团结算中心科长、财务部部长、资金部部长、副总裁；现任红豆集团董事，红豆财务董事长。

5、顾萃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9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身份证号 32022219691025XXXX，中共党员。历任红豆集团销售科科长，南国企业副总经理，江苏赤兔马有限公司发动机厂厂长、摩托车厂厂长，红豆集团东方制衣公司总经理，通用科技总经理；现任通用科技董事长，无锡喜达通董事长，天马国际董事长，千里马轮胎执行董事。

6、刘连红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6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身份证号 11010219660905XXXX，中共党员。历任无锡兴利制衣有限公司会计、财务经理，江苏红豆国际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长、总会计师、副总经理，红豆集团投资与美洲事业部部长、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无锡市锡山区阿福农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红豆财务董事，红豆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红豆股份董事长。

十、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和分析

（一）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1,745,922.27	479,470,113.68	434,355,570.38	585,465,245.64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资产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19,270,239.04	10,055,133.10	4,850,580.20	8,845,900.00
应收账款	166,389,091.02	222,942,504.59	220,341,083.81	136,640,574.98
预付款项	32,733,821.74	33,745,557.55	19,534,256.76	24,492,855.46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应收利息	495,811.21	1,671,410.29	2,595,468.61	786,964.32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1,885,969.51	323,125.00	414,815.50	478,815.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847,915,498.10	896,161,383.78	851,730,128.26	801,945,142.4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3,327,446.74	3,931,116.73	5,060,176.56	3,004,024.21
流动资产合计	1,363,763,799.63	1,648,300,344.72	1,538,882,080.08	1,561,659,522.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8,025,000.00	103,125,000.00	55,825,000.00	15,816,130.77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1,471,695,605.27	1,516,056,490.23	1,529,973,822.74	1,478,943,210.66
在建工程	109,791,799.54	61,351,054.92	141,193,404.10	184,240,065.55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227,183,328.36	229,739,794.56	234,872,069.36	230,796,060.50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37,503,116.32	43,973,657.42	59,243,877.25	51,852,885.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84,376.85	2,241,179.03	2,196,117.62	1,421,174.70

资产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06,183,226.34	1,956,487,176.16	2,023,304,291.07	1,963,069,527.58
资产总计	3,269,947,025.97	3,604,787,520.88	3,562,186,371.15	3,524,729,050.16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8,000,000.00	361,000,000.00	120,891,260.00	1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拆入资金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19,000.00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200,023,908.30	341,558,800.00	402,190,000.00	154,140,000.00
应付账款	738,721,714.08	731,902,893.19	815,128,558.76	944,772,236.35
预收账款	22,672,170.06	16,805,190.46	52,369,174.50	101,405,447.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职工薪酬	20,824,352.83	20,823,459.00	18,963,279.88	18,994,469.45
应交税费	34,309,624.21	45,738,588.00	52,727,784.06	59,012,607.29
应付利息	653,652.77	1,147,606.88	1,922,513.01	1,759,741.39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55,127,648.02	44,694,766.98	32,006,335.16	26,209,170.88
应付分保账款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432,923,200.00	310,100,000.00	26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1,500,952,070.27	1,996,594,504.51	1,806,298,905.37	1,701,293,673.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2,500,000.00	-	355,000,000.00	610,000,000.00
应付债券	-	-	-	-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31,330.38	13,096,330.38	6,001,330.38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8,831,330.38	13,096,330.38	361,001,330.38	610,000,000.00
负债合计	1,629,783,400.65	2,009,690,834.89	2,167,300,235.75	2,311,293,673.04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52,000,000.00	552,000,000.00	552,000,000.00	55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107,513,275.41	107,513,275.41	107,513,275.41	107,513,275.41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35,907,170.76	74,231,320.56	33,996,370.93	-9,372.88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103,282,773.91	103,282,773.91	87,379,418.59	67,500,279.39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841,460,405.24	758,069,316.11	613,997,070.47	486,431,195.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0,163,625.32	1,595,096,685.99	1,394,886,135.40	1,213,435,377.12
少数股东权益	-	-	-	-
股东权益合计	1,640,163,625.32	1,595,096,685.99	1,394,886,135.40	1,213,435,377.1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269,947,025.97	3,604,787,520.88	3,562,186,371.15	3,524,729,050.1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7,552,283.17	478,160,720.16	427,894,789.31	570,856,222.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资产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应收票据	18,651,609.04	9,511,901.10	4,640,580.20	5,047,900.00
应收账款	164,871,662.65	221,749,985.23	204,920,107.87	122,385,777.61
预付款项	32,227,617.41	33,179,737.99	19,044,430.13	32,378,851.29
应收利息	273,691.64	1,671,410.29	2,595,468.61	786,964.32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1,499,494.85	-	-	478,815.50
存货	846,064,126.58	894,400,753.91	841,342,553.46	771,517,706.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3,282,995.47	3,931,116.73	5,033,253.44	3,004,024.21
流动资产合计	1,304,423,480.81	1,642,605,625.41	1,505,471,183.02	1,506,456,262.1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8,025,000.00	103,125,000.00	55,825,000.00	15,816,130.77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85,769,666.67	85,769,666.67	85,769,666.67	85,769,666.67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1,409,827,878.29	1,448,840,947.69	1,463,898,521.52	1,475,094,308.58
在建工程	104,236,352.19	56,338,605.06	132,952,064.94	181,528,816.58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227,183,328.36	229,739,794.56	234,872,069.36	230,796,060.50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28,760,359.77	33,732,206.94	50,911,343.86	51,747,519.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45,388.53	2,215,409.41	1,853,829.85	1,169,143.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15,747,973.81	1,959,761,630.33	2,026,082,496.20	2,041,921,646.66
资产总计	3,220,171,454.62	3,602,367,255.74	3,531,553,679.22	3,548,377,908.8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6,000,000.00	361,000,000.00	120,891,260.00	130,000,000.00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19,000.00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141,599,570.80	341,558,800.00	399,410,000.00	154,140,000.00
应付账款	488,655,200.80	448,669,247.55	794,033,723.72	894,654,455.16
预收款项	22,151,512.73	16,652,747.00	45,520,196.85	94,470,385.11
应付职工薪酬	16,531,010.11	16,129,951.00	14,211,578.88	15,782,610.08
应交税费	33,062,712.18	45,325,329.63	51,165,364.38	56,962,308.83
应付利息	650,994.44	1,147,606.88	1,922,513.01	1,759,741.39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330,110,914.34	339,178,403.92	45,850,625.81	115,760,252.8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432,923,200.00	310,100,000.00	26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1,459,380,915.40	2,002,585,285.98	1,783,105,262.65	1,728,529,753.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2,500,000.00	-	355,000,000.00	610,000,000.00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31,330.38	13,096,330.38	6,001,330.38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8,831,330.38	13,096,330.38	361,001,330.38	610,000,000.00
负债合计	1,588,212,245.78	2,015,681,616.36	2,144,106,593.03	2,338,529,753.45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52,000,000.00	552,000,000.00	552,000,000.00	55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108,066,946.64	108,066,946.64	108,066,946.64	108,066,946.64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35,877,538.85	74,212,538.85	34,007,538.85	-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103,282,773.91	103,282,773.91	87,379,418.59	67,500,279.39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832,731,949.44	749,123,379.98	605,993,182.11	482,280,929.32
股东权益合计	1,631,959,208.84	1,586,685,639.38	1,387,447,086.19	1,209,848,155.35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3,220,171,454.62	3,602,367,255.74	3,531,553,679.22	3,548,377,908.80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21,071,470.01	3,214,961,247.19	3,502,072,581.61	3,717,110,218.87
其中：营业收入	1,521,071,470.01	3,214,961,247.19	3,502,072,581.61	3,717,110,218.87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1,427,818,020.91	3,031,867,641.57	3,269,011,740.07	3,462,178,531.75
其中：营业成本	1,252,775,309.54	2,666,594,820.40	2,892,466,283.29	3,067,678,182.46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7,757,749.07	14,350,108.54	24,026,934.71	21,734,427.17
销售费用	62,200,868.34	122,139,315.61	121,430,182.52	117,862,262.88
管理费用	91,661,391.53	178,508,714.82	178,280,750.32	183,517,119.21
财务费用	15,244,326.59	48,595,378.31	48,163,676.05	73,852,122.09
资产减值损失	-1,821,624.16	1,679,303.89	4,643,913.18	-2,465,582.0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9,000.00	-	-	2,410,768.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49,689.38	-	-	-2,295,811.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384,138.48	183,093,605.62	233,060,841.54	255,046,643.93
加：营业外收入	1,321,948.00	5,119,625.47	5,027,984.51	5,864,734.5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451,304.61	100,626.37
减：营业外支出	136,444.26	2,005,832.95	2,254,697.50	3,871,880.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29,503.36	309,008.28	131,242.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569,642.22	186,207,398.14	235,834,128.55	257,039,497.94
减：所得税费用	13,178,553.09	26,231,797.18	33,189,114.08	36,721,861.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391,089.13	159,975,600.96	202,645,014.47	220,317,636.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391,089.13	159,975,600.96	202,645,014.47	220,317,636.88
少数股东损益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324,149.80	40,234,949.63	34,005,743.81	-17,096.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324,149.80	40,234,949.63	34,005,743.81	-17,096.1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3.其他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324,149.80	40,234,949.63	34,005,743.81	-17,096.1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8,335,000.00	40,205,000.00	34,007,538.85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850.20	29,949.63	-1,795.04	-17,096.10
6.其他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066,939.33	200,210,550.59	236,650,758.28	220,300,540.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5,066,939.33	200,210,550.59	236,650,758.28	220,300,540.78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5	0.29	0.37	0.4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5	0.29	0.37	0.40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42,714,732.31	3,257,152,076.57	3,261,549,500.13	3,576,431,886.05
减：营业成本	1,376,870,695.16	2,716,599,179.80	2,681,500,265.47	2,938,511,395.18
营业税金及附加	7,054,539.69	12,967,310.86	18,850,672.65	20,819,713.13
销售费用	62,009,280.91	121,085,687.04	111,835,501.36	113,879,111.88
管理费用	89,696,098.41	174,106,528.03	168,981,811.84	182,000,066.07
财务费用	15,413,169.04	48,659,272.55	48,267,044.25	73,695,323.68
资产减值损失	-1,874,498.91	2,410,530.38	4,564,573.83	-1,989,791.4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9,000.00	-	-	2,410,768.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49,689.38	-	-	-2,295,811.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676,137.39	181,323,567.91	227,549,630.73	249,631,024.38
加：营业外收入	1,221,948.00	5,069,476.93	4,934,660.21	5,864,734.5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
减：营业外支出	98,475.74	1,660,271.15	1,784,494.84	3,711,480.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24,865.23	128,483.17	131,242.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799,609.65	184,732,773.69	230,699,796.10	251,784,278.16
减：所得税费用	13,191,040.19	25,699,220.50	31,908,404.11	35,418,588.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608,569.46	159,033,553.19	198,791,391.99	216,365,689.2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335,000.00	40,205,000.00	34,007,538.85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	-	-	-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335,000.00	40,205,000.00	34,007,538.85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8,335,000.00	40,205,000.00	34,007,538.85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6.其他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273,569.46	199,238,553.19	232,798,930.84	216,365,689.25
七、每股收益：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01,566,058.74	3,125,651,845.66	3,083,429,244.05	3,224,914,332.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增加净额	-	-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69,901.38	28,216,997.41	14,938,827.57	56,268,726.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7,535,960.12	3,153,868,843.07	3,098,368,071.62	3,281,183,059.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20,841,424.83	2,337,766,485.78	2,418,798,929.12	2,202,095,120.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127,699.84	252,682,875.39	239,086,856.08	197,662,773.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774,159.03	164,804,415.25	165,501,027.72	90,195,514.9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514,756.44	199,008,179.76	196,855,169.26	209,630,45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2,258,040.14	2,954,261,956.18	3,020,241,982.18	2,699,583,867.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277,919.98	199,606,886.89	78,126,089.44	581,599,192.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50,000.00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92,735.90	233,000.00	522,746.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0,000.00	92,735.90	233,000.00	522,746.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865,771.07	32,367,469.20	107,740,014.81	96,817,330.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670,375.1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7,030.00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372,801.07	32,367,469.20	107,740,014.81	97,487,705.29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622,801.07	-32,274,733.30	-107,507,014.81	-96,964,959.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0,500,000.00	648,486,065.33	314,532,700.00	428,889,119.9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0,500,000.00	648,486,065.33	314,532,700.00	428,889,119.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13,923,200.00	640,554,125.33	533,541,440.00	1,046,012,835.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322,019.31	46,058,317.17	110,936,310.85	114,652,258.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2,245,219.31	686,612,442.50	644,477,750.85	1,160,665,094.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745,219.31	-38,126,377.17	-329,945,050.85	-731,775,974.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850.20	29,949.63	-1,795.04	-17,096.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079,250.20	129,235,726.05	-359,327,771.26	-247,158,837.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791,444.43	62,555,718.38	421,883,489.64	669,042,327.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712,194.23	191,791,444.43	62,555,718.38	421,883,489.64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49,682,838.16	3,117,992,596.96	3,017,243,144.03	3,037,151,480.22
销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	-	-	-	-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增加净额	-	-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66,800.71	27,979,643.91	14,923,621.49	56,238,934.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5,549,638.87	3,145,972,240.87	3,032,166,765.52	3,093,390,414.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94,762,342.53	2,394,998,724.80	2,462,425,840.14	1,998,786,677.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078,266.39	200,993,107.33	193,770,930.84	193,476,524.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770,502.87	150,053,638.59	156,409,414.52	88,537,870.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358,760.14	198,665,267.26	191,563,650.74	208,726,702.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8,969,871.93	2,944,710,737.98	3,004,169,836.24	2,489,527,775.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579,766.94	201,261,502.89	27,996,929.28	603,862,639.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50,000.00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77,435.90	48,572,818.10	522,746.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0,000.00	77,435.90	48,572,818.10	522,746.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463,182.58	31,605,448.02	95,024,225.92	90,096,397.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80,670,375.1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7,030.00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970,212.58	31,605,448.02	95,024,225.92	170,766,772.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220,212.58	-31,528,012.12	-46,451,407.82	-170,244,025.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8,500,000.00	648,486,065.33	314,532,700.00	428,889,119.9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8,500,000.00	648,486,065.33	314,532,700.00	428,889,119.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13,923,200.00	640,554,125.33	533,541,440.00	1,005,691,906.5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313,512.64	46,058,317.17	110,936,310.85	114,248,758.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2,236,712.64	686,612,442.50	644,477,750.85	1,119,940,665.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736,712.64	-38,126,377.17	-329,945,050.85	-691,051,545.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377,158.28	131,607,113.60	-348,399,529.39	-257,432,931.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482,050.91	58,874,937.31	407,274,466.70	664,707,398.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104,892.63	190,482,050.91	58,874,937.31	407,274,466.70

（二）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29,503.36	142,296.33	-30,615.8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83,200.00	3,583,100.00	3,890,000.00	3,265,52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172,262.4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19,310.62	-	-	2,410,768.4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8,611.38	1,529,180.37	685,729.39	2,468,496.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小计	702,500.76	5,082,777.01	4,718,025.72	7,941,906.88
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90,375.11	766,912.19	698,983.78	1,195,738.13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亏损以“-”表示）	-	-	-	-
合计	612,125.65	4,315,864.82	4,019,041.94	6,746,168.75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和和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2013-2015 年及 2016 年 1-6 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3.06%、1.98%、2.70%和 0.73%，对公司经营业绩无实质性影响。

（三）主要财务指标

1、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修订）》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 年修订）》的规定，报告期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期间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6 年 1-6 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6%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2%	0.15	0.15
2015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5%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55%	0.28	0.28
2014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73%	0.37	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42%	0.36	0.36
2013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76%	0.40	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16%	0.39	0.39

2、其他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比率（倍）	0.91	0.83	0.85	0.92
速动比率（倍）	0.34	0.38	0.38	0.45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49.84%	55.75%	60.84%	65.57%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含开发支出）占净资产比例	0.01%	0.01%	0.01%	0.01%
财务指标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倍）	7.81	14.51	19.62	23.15
存货周转率（倍）	1.44	3.05	3.50	4.3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1,832.58	43,706.57	48,145.80	52,053.64
利息保障倍数（倍）	6.42	5.11	5.22	4.0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50	0.36	0.14	1.0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1	0.23	-0.65	-0.45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资产状况分析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 6 月末，公司的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136,376.38	41.71%	164,830.03	45.73%	153,888.21	43.20%	156,165.95	44.31%
非流动资产	190,618.32	58.29%	195,648.72	54.27%	202,330.43	56.80%	196,306.95	55.69%
资产总计	326,994.70	100.00%	360,478.75	100.00%	356,218.64	100.00%	352,472.9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变动较小，资产规模基本保持稳定。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 6 月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5.69%、56.80%、54.27%和 58.29%。2014 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较 2013 年末有所上升，主要是由于货币资金减少、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固定资产增加所致。2015 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较 2014 年末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货币资金和存货增加、在建工程减少所致。2016 年 6

月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较 2015 年末有所上升，主要是由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减少所致。

(1) 流动资产分析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资产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29,174.59	21.39%	47,947.01	29.09%	43,435.56	28.23%	58,546.52	37.49%
应收票据	1,927.02	1.41%	1,005.51	0.61%	485.06	0.32%	884.59	0.57%
应收账款	16,638.91	12.20%	22,294.25	13.53%	22,034.11	14.32%	13,664.06	8.75%
预付款项	3,273.38	2.40%	3,374.56	2.05%	1,953.43	1.27%	2,449.29	1.57%
应收利息	49.58	0.04%	167.14	0.10%	259.55	0.17%	78.70	0.05%
其他应收款	188.60	0.14%	32.31	0.02%	41.48	0.03%	47.88	0.03%
存货	84,791.55	62.17%	89,616.14	54.37%	85,173.01	55.35%	80,194.51	51.35%
其他流动资产	332.74	0.24%	393.11	0.24%	506.02	0.33%	300.40	0.19%
流动资产合计	136,376.38	100.00%	164,830.03	100.00%	153,888.21	100.00%	156,165.95	100.00%

总体来看，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构成，其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在 95%以上。

2014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较 2013 年末减少 1.46%；2015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较 2014 年末增长 7.11%，主要是由于货币资金和存货增加所致。2016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资产较 2015 年末减少 17.26%，主要是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减少所致。

(2) 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规模基本保持稳定。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 6 月末，公司非流动资产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802.50	3.04%	10,312.50	5.27%	5,582.50	2.76%	1,581.61	0.81%
固定资产	147,169.56	77.21%	151,605.65	77.49%	152,997.38	75.62%	147,894.32	75.34%

项目名称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在建工程	10,979.18	5.76%	6,135.11	3.14%	14,119.34	6.98%	18,424.01	9.39%
无形资产	22,718.33	11.92%	22,973.98	11.74%	23,487.21	11.61%	23,079.61	11.76%
长期待摊费用	3,750.31	1.97%	4,397.37	2.25%	5,924.39	2.93%	5,185.29	2.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8.44	0.10%	224.12	0.11%	219.61	0.11%	142.12	0.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0,618.32	100.00%	195,648.72	100.00%	202,330.43	100.00%	196,306.95	100.00%

总体来看，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构成，其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在 96%以上。

2、负债结构及偿债能力分析

(1) 负债结构分析

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末及2016年6月末，公司的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42,800.00	26.26%	36,100.00	17.96%	12,089.13	5.58%	13,000.00	5.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1.90	0.04%	-	-	-	-	-	-
应付票据	20,002.39	12.27%	34,155.88	17.00%	40,219.00	18.56%	15,414.00	6.67%
应付账款	73,872.17	45.33%	73,190.29	36.42%	81,512.86	37.61%	94,477.22	40.88%
预收款项	2,267.22	1.39%	1,680.52	0.84%	5,236.92	2.42%	10,140.54	4.39%
应付职工薪酬	2,082.44	1.28%	2,082.35	1.04%	1,896.33	0.87%	1,899.45	0.82%
应交税费	3,430.96	2.11%	4,573.86	2.28%	5,272.78	2.43%	5,901.26	2.55%
应付利息	65.37	0.04%	114.76	0.06%	192.25	0.09%	175.97	0.08%
其他应付款	5,512.76	3.38%	4,469.48	2.22%	3,200.63	1.48%	2,620.92	1.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43,292.32	21.54%	31,010.00	14.31%	26,500.00	11.47%
流动负债合计	150,095.21	92.10%	199,659.45	99.35%	180,629.89	83.34%	170,129.37	73.61%
长期借款	12,250.00	7.52%	-	-	35,500.00	16.38%	61,000.00	26.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3.13	0.39%	1,309.63	0.65%	600.13	0.28%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883.13	7.90%	1,309.63	0.65%	36,100.13	16.66%	61,000.00	26.39%

项目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负债合计	162,978.34	100.00%	200,969.08	100.00%	216,730.02	100.00%	231,129.37	100.00%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 6 月末，公司负债总额持续减少，主要原因为：公司转变融资方式，持续偿还银行贷款，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合计金额持续下降。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3.61%、83.34%、99.35%和 92.10%，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比例较高。

(2) 偿债能力分析

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指标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比率（倍）	0.91	0.83	0.85	0.92
速动比率（倍）	0.34	0.38	0.38	0.45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49.84%	55.75%	60.84%	65.5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9.32%	55.95%	60.71%	65.90%
指标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1,832.58	43,706.57	48,145.80	52,053.64
利息保障倍数（倍）	6.42	5.11	5.22	4.02

② 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析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92、0.85、0.83 和 0.91，速动比率分别为 0.45、0.38、0.38 和 0.34，2013-2015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整体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①2013-2015 年，公司部分长期借款进入还款期转入流动负债，导致流动负债有所增加；②2015 年，公司为补充营运资金新增短期借款；③2013-2015 年，公司存货余额逐年增加。

2016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较 2015 年末有所增长，主要原因为：当期公司偿还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达 43,292.32 万元，导致流动负债大幅下降；

公司速动比率较 2015 年末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达 62.17%，剔除存货影响后，速动比率依然呈下降趋势。

②资产负债率分析

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末及2016年6月末，公司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5.57%、60.84%、55.75%和49.84%，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主要原因为：①报告期内，公司偿还部分银行借款，银行借款规模整体呈下降趋势；②2015年，公司原材料采购金额减少，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余额有所下降；③2013-2015年，受行业增速放缓、公司产能快速扩张的影响，公司库存商品余额呈上升趋势。

③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分析

2013-2015年及2016年1-6月，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52,053.64万元、48,145.80万元、43,706.57万元和21,832.58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4.02、5.22、5.11和6.42，公司盈利能力较强，具有较强的利息支付能力。

3、盈利能力分析

(1) 营业收入分析

①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2013-2015 年及 2016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71,711.02 万元、350,207.26 万元、321,496.12 万元和 152,107.15 万元。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轮胎及其他产品的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对外出售带来的收入及天然胶代理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99%以上，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受天然胶价格下行波动影响，公司主营产品价格呈下降趋势。

②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全钢子午胎业务收入、斜交胎业务收入以及其他收

入构成。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同比增速	金额	占比	同比增速	金额	占比	同比增速
全钢子午胎	129,534.91	85.78%	272,146.59	85.28%	-7.81%	295,188.30	84.65%	-5.63%	312,785.09	84.41%	6.81%
斜交胎	10,968.88	7.26%	24,493.00	7.67%	-11.79%	27,765.18	7.96%	-17.01%	33,454.44	9.03%	-20.74%
其他	10,504.09	6.96%	22,497.06	7.05%	-12.73%	25,777.21	7.39%	5.97%	24,325.57	6.56%	19.60%
合计	151,007.88	100.00%	319,136.65	100.00%	-8.49%	348,730.69	100.00%	-5.89%	370,565.10	100.00%	4.27%

报告期内，公司全钢子午胎业务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在 84%以上，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公司斜交胎业务收入有所下滑，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有所下降；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帘子布业务收入以及内胎、垫带业务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小。

（2）毛利分析

①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毛利	25,733.47	95.91%	52,489.51	95.72%	59,514.92	97.63%	63,821.94	98.27%
其他业务毛利	1,096.15	4.09%	2,347.13	4.28%	1,445.71	2.37%	1,121.26	1.73%
合计	26,829.62	100.00%	54,836.64	100.00%	60,960.63	100.00%	64,943.20	100.00%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贡献度在 95%以上，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

②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全钢子午胎业务	17.01%	16.38%	18.01%	17.68%
斜交胎业务	15.68%	14.76%	12.88%	19.75%
其他	18.86%	19.06%	10.77%	7.84%

主营业务毛利率	17.04%	16.45%	17.07%	17.22%
---------	--------	--------	--------	--------

2013-2015 年及 2016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7.22%、17.07%、16.45%和 17.04%，主要受全钢子午胎和斜交胎业务毛利率变动影响。

2014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3 年下降 0.15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斜交胎业务毛利率较 2013 年下降 6.87 个百分点。

2015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4 年下降 0.62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全钢子午胎业务毛利率较 2014 年下降 1.63 个百分点。

2016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5 年上升 0.59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全钢子午胎业务和斜交胎业务毛利率较 2015 年分别上升 0.63 个百分点和 0.92 个百分点。

③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全钢子午胎业务	22,032.72	85.62%	44,585.92	84.94%	53,161.33	89.32%	55,306.02	86.66%
斜交胎业务	1,719.65	6.68%	3,616.29	6.89%	3,577.16	6.01%	6,608.57	10.35%
其他	1,981.10	7.70%	4,287.31	8.17%	2,776.43	4.67%	1,907.35	2.99%
主营业务毛利	25,733.47	100.00%	52,489.51	100.00%	59,514.92	100.00%	63,821.9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全钢子午胎业务盈利能力较强，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保持在 84%以上，是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主要来源；2015 年公司全钢子午胎业务毛利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全钢子午胎毛利率和销量均有所下降。

2014 年，公司斜交胎业务毛利及其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均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斜交胎产品价格和产能利用率下降所致。2014-2015 年及 2016 年 1-6 月，公司斜交胎业务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均未超过 7%，占比较低。

(3) 净利润分析

2013-2015 年及 2016 年 1-6 月，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22,031.76 万

元、20,264.50万元、15,997.56万元和8,339.11万元，呈现一定波动性且与公司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一致。

2014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较2013年减少8.02%，主要原因为：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2013年下降0.15个百分点；②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2013年减少5.79%。

2015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较2014年减少21.06%，主要原因为：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2014年下降0.62个百分点；②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2013年减少8.20%。

4、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27.79	19,960.69	7,812.61	58,159.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62.28	-3,227.47	-10,750.70	-9,696.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74.52	-3,812.64	-32,994.51	-73,177.6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07.93	12,923.57	-35,932.78	-24,715.88

报告期内，部分客户以银行承兑汇票向公司支付货款，公司在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时，即将其背书转让，用以支付原材料采购款、工程施工款、设备采购款等。公司未将该等票据的流转纳入现金流量表核算。

（五）股利分配情况

1、最近三年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现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本公司最近三年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

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每年将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和市场环境，充分考虑股东的利益，实行合理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最近三年股利实际分配情况

根据 2014 年 4 月 7 日通过的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 2013 年度发放现金红利 5,520 万元。

根据 2015 年 3 月 9 日通过的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 2014 年度不发放现金红利。

根据 2016 年 2 月 25 日通过的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 2015 年度不发放现金红利。

3、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经 2014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 2016 年 2 月 25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全部由公司股票发行后的新老股东依股权比例共享。

4、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 2014 年 2 月 28 日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时，应当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董事会应当就股东回报事宜进行专项研究论证，详细说明规划安排的理由等情况。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充分听取独立董事以及中小股东的意见，做好现金分红事项的信息披露。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摘要签署日，本公司拥有三家全资子公司无锡喜达通、天马国际和千里马轮胎。

1、无锡喜达通橡胶轮胎销售有限公司

无锡喜达通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06 年 8 月 7 日
注册资本	518 万元
实收资本	518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顾萃
住所	锡山区东港镇湖塘桥村
经营范围	橡胶，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橡胶制品，车辆内外胎及气门咀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内外胎、垫带等产品的销售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8.00	100.00%
合计		518.00	100.00%

无锡喜达通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以下数据已经江苏公证天业审计）：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2016 年 6 月末	2015 年度/末
资产总计	10,022,882.42	10,179,022.91
负债合计	22,016.00	22,224.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00,866.42	10,156,798.91
营业收入	-	234,398,879.46

净利润	-155,932.49	-369,044.92
-----	-------------	-------------

2、天马国际（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天马国际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11 年 2 月 2 日
注册资本	港币 10,000 元
实收资本	港币 1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顾萃
住所	RM.1105, Lippo Centre Tower 1.89 Qweensway, Admiralty, HongKong
经营范围	贸易，投资，咨询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天然胶代理业务

发行人于 2013 年 4 月收购天马国际的全部股权，其成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天马国际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以下数据已经江苏公证天业审计）：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2016 年 6 月末	2015 年度/末
资产总计	521,318.22	516,095.03
负债合计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1,318.22	516,095.03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5,627.01	-10,464.01

3、无锡千里马轮胎有限公司

千里马轮胎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13 年 8 月 14 日
注册资本	8,000 万元
实收资本	8,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顾萃
住所	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湖塘桥村
经营范围	斜交内外胎、轮胎用帘子布的制造、加工、销售；车辆内外胎的销售
主营业务	斜交胎及帘子布的生产、加工与销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100.00%
	合计	8,000.00	100.00%

千里马轮胎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以下数据已经江苏公证天业审计)：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2016 年 6 月末	2015 年度/末
资产总计	400,188,380.34	372,185,527.45
负债合计	316,736,481.83	288,677,708.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451,898.51	83,507,819.34
营业收入	455,574,113.77	448,326,371.12
净利润	-68,407.93	654,073.82

第四节 募集资金运用

经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5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 2016 年 2 月 25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轻重缓急顺序投入“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 万套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二期工程（100 万套）技改项目”（以下简称“全钢二期工程项目”）和“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轮胎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以下简称“轮胎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数额	项目核准情况	项目环评情况
1	全钢二期工程项目	75,714.93	75,714.93	锡经信投资【2012】54 号	锡环管（2009）112 号
2	轮胎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5,162.00	4,962.00	备案号：3202051204160	锡环许（2012）115 号
合计		80,876.93	80,676.93	-	-

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资金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自筹方式解决。由于募集资金到位时间存在不确定性，为加快项目建设，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各项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

本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和募集资金使用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将严格按照该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项使用进行监督和管理。

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的相关规定。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之间不会新增同业竞争，且不存在对发行人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

本次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全钢二期工程项目”和“轮胎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公司董事会认为：全钢二期工程项目将有利于促进公司在短途、中短途和中长途等多个全钢子午胎产品领域的均衡布局，提升公司的产能和

市场竞争力；轮胎技术研究中心项目将有利于提升公司专业化轮胎的自主研发能力，并建成国内一流的轮胎研究、开发和检测平台；该等项目建设具有可行性。

本次发行后，通过全钢二期工程项目和轮胎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一方面公司将在完善公司产品布局的同时扩大公司核心产品的产能，消除制约公司发展的产能瓶颈，另一方面将有效提升公司自主研发能力，缩短产品开发周期、提高产品研发成功率，进而从根本上为公司长期、可持续的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金实力将得到提升，资产负债结构配比将趋于合理，资产负债率显著下降，偿债能力大大提高，净资产也将大幅增加。从短期来看，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短期内难以完全产生效益，因此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在短期内存在下降的可能。从长期来看，随着公司新建项目的逐步达产、公司产能的逐步提升、市场占有率的进一步提高以及随之而来的利润稳步增加，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加强，净资产收益率也将随之提高。

第五节 风险因素和其他重要事项

除已在本招股说明书摘要“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披露的风险因素以外，本公司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因素：

一、风险因素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轮胎产品被广泛运用于下游汽车、交通运输、工程机械等众多行业，因此轮胎行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具有较高的正相关关系。未来若中国经济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如经济增长放缓或停滞，下游行业对于轮胎消费意愿及能力均会受到一定影响，进而会影响整个轮胎行业及公司的经营与发展。

2、国际贸易壁垒不断提升的风险

2001 年以来，全球共有美国、澳大利亚、巴西、秘鲁、埃及、阿根廷、土耳其、南非、墨西哥、印度等多个国家以及欧盟地区通过发起反倾销调查、提高产品准入技术门槛及征收反倾销税等方式限制我国轮胎的出口。2016 年以前，“双反”调查产品主要为乘用车及轻型卡车轮胎，2016 年 2 月，美国对中国轮胎启动新一轮“双反”调查，被调查产品为来自中国的卡车轮胎和客车轮胎产品。上述新一轮“双反”调查尚未发布终裁结果，但公司出口产品存在受到“双反”调查的风险。

3、产品研发的风险

为在激烈市场竞争中保持领先优势并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并推出新产品。新产品研发通常会因研发方向与市场需求脱节、研发成果出现可替代产品、研发无法实现产业化等因素导致出现研发失败的情形，因此会面临一定风险。公司无法保证所有新产品研发均获得成功并达到预期收益。若未来公司产品研发出现重大失败的情形，将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整体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4、营销渠道管理及拓展的风险

公司轮胎产品主要通过经销商销售，2015 年，公司通过经销商实现的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87%以上, 与公司存在 3 年及以上合作关系的经销商实现的收入占经销商总销售收入的比例在 80%左右。经销商作为企业价值链上一个重要的环节, 是连接公司和终端市场的桥梁。若未来主要经销商的经营环境发生改变或因其它原因与公司终止业务关系, 将会对公司的经营及财务状况带来不利影响。

此外, 公司未来将不断丰富经销商网络并拓展配套胎市场。由于该等营销渠道的建设通常需要一定资金投入且需要一定周期, 拓展效果取决于经销商的选择、公司的管理、新产品的研发等诸多因素, 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若未来营销渠道的拓展遭遇严重困难, 将会对公司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5、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的业务发展与现有的经营管理团队密不可分, 具体包括: 研发设计、生产、营销、管理等各个领域的人才。一方面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 公司需要持续地吸引新的优秀人才加入; 另一方面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 公司现有人才也存在流失的风险。若未来公司无法保持管理团队的稳定, 吸引及挽留足够数量的优秀人才, 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6、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2013-2015 年末及 2016 年 6 月末, 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5.57%、60.84%、55.75%和 49.84%。报告期内, 公司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但仍处于较高的水平, 预计上市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随着净资产的增加而显著下降。

7、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2013-2015 年及 2016 年 1-6 月, 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9.16%、15.42%、10.55%和 5.12%。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 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加。若发行后公司的净利润不能与净资产的增长保持同步, 将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8、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将有利于完善公司产品结构, 提高公司中长途无内胎产品的生产能力, 并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尽管公司已会同有关专家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的论证, 但该等论证均基于对当

前经济发展状况、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消费者消费习惯、资金和技术等因素的分析,并结合公司多年的经营经验所作出,若上述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收益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计新增全钢子午胎产能 100 万条,未来若公司不能有效执行消化新增产能的相关措施,或相关措施不能达到预期效果,公司可能会面临新增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从而增加公司的存货压力,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9、控股股东控制的风险

本次发行前,控股股东红豆集团直接、间接控制公司 100%股权;实际控制人周耀庭、周海江、周鸣江、周海燕、顾萃、刘连红间接持有公司 75.09%的股份。若本次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为 174,919,085 股,本次发行完成后,红豆集团将直接、间接控制公司 75.94%的股权;实际控制人周耀庭、周海江、周鸣江、周海燕、顾萃、刘连红间接持股比例仍将保持在 50%以上。若未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经营、财务决策、重大人事任免以及利润分配等方面实施不利影响,存在与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一致的情形,则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其他重要事项

1、重大销售合同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尚在履行中的重要销售合同(金额在 8,000 万元以上)主要为与经销商签订的年度销售合同,共 9 笔,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合同效期
1	云南吉平轮胎销售有限公司	《产品购销合同》	全钢子午线轮胎	8,500.00	2016.01.01-2016.12.30
2	四川路易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产品购销合同》	全钢子午线轮胎	18,000.00	2016.01.01-2016.12.30
3	四川鑫蜀通轮胎有限公司	《产品购销合同》	全钢子午线轮胎	15,000.00	2016.01.01-2016.12.30
4	广州亮远轮胎贸易有	《产品购销合同》	全钢子午线轮胎	11,000.00	2016.01.01-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合同效期
	限公司				2016.12.30
5	厦门荣广贸易有限公司	《产品购销合同》	全钢子午线轮胎	9,000.00	2016.01.01-2016.12.30
6	哈尔滨中策商贸有限公司	《产品购销合同》	全钢子午线轮胎	8,000.00	2016.01.01-2016.12.30
7	沈阳市圣开塑胶有限公司	《产品购销合同》	全钢子午线轮胎	8,500.00	2016.01.01-2016.12.30
8	天津市蓟县金汇源轮胎销售有限公司	《产品购销合同》	全钢子午线轮胎	8,800.00	2016.01.01-2016.12.30
9	河北兰宁商贸有限公司	《产品购销合同》	全钢子午线轮胎	8,000.00	2016.01.01-2016.12.30

2、重大采购合同

(1) 生产设备采购合同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尚在履行中的重要生产设备采购合同（进口设备金额超过 100 万欧元，国内设备金额超过 1,000 万元）共 1 笔，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1	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合同》	三鼓成型机	1,422.00	2014/3/26

(2) 原材料采购合同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尚在履行中的重要原材料采购合同（进口原材料金额超过 150 万美元，国内原材料金额超过 1,000 万元）共 7 笔，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除美元外）

序号	采购方	合同对方	合同名称	采购标的类型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1	千里马轮胎	嘉兴东方钢帘线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	钢帘线	1,934.56	2016.3.22
2	发行人	卡博特（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	炭黑	1,285.77	2016.3.31
3	千里马轮胎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	炭黑	1,606.10	2016.4.11
4	发行人	卡博特（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	炭黑	2,157.93	2016.4.15

序号	采购方	合同对方	合同名称	采购标的类型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5	千里马轮胎	嘉兴东方钢帘线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	钢帘线	2,427.64	2016.4.21
6	发行人	卡博特（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	炭黑	1,338.72	2016.6.7
7	发行人	金马仕有限公司	《销售合同》	天然胶	202.37 万美元	2016.6.30

3、融资类合同

(1) 借款合同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尚在履行的重要借款合同（金额超过 1,000 万元）共计 14 笔。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合同金额	借款余额	借款期限	利率	担保方式及合同编号	担保人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1,500.00	1,500.00	2015年12月14日至2016年12月13日	4.437%	《最高额抵押合同》（32100620140004337）/《保证合同》32100120150163493	发行人、红豆集团
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6,000.00	5,500.00	自2016年1月20日起10日内提清借款，借款期限为12个月，还款日期为2017年1月19日	浮动利率，以实际提款日为起算日，每12个月为一个浮动周期，重新定价一次	《最高额保证合同》（15014148BZ16011501）	红豆集团
3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10,000.00	5,250.00	2016年2月3日至2020年12月28日	浮动利率，为同期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4.74%上浮10%，执行年利率5.225%，合同利率随同期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按半年调整，调整日为1月1日，7月1日	《最高额抵押合同》（苏银锡（营业部）高抵合字第2016020311号）	发行人
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6,000.00	6,000.00	2016年3月17日至2017年3月16日	4.35%	《最高额保证合同》（苏银锡（营业部）高综合字第	红豆集团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合同金额	借款余额	借款期限	利率	担保方式及合同编号	担保人
							2016020311 号)	
5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6,000.00	6,000.00	2016年3月23日至2017年3月22日	4.35%	《最高额保证合同》(苏银锡(营业部)高综合字第2016020311 号)	红豆集团
6	《借款合同(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卖方信贷)》	中国进出口银行	7,000.00	7,000.00	2016年3月25日至2017年9月23日	卖方信贷利率, 每满一个月确定一次	《保证合同》(2040001022016110467BZ01)/《房地产抵押合同》(2040001022016110467DY01)	红豆集团、发行人
7	《借款合同》	红豆财务公司	4,000.00	4,000.00	2016年4月25日至2017年4月19日	4.35%	《不可撤销担保书》(LDD20160425001)	江苏红豆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8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4,500.00	4,500.00	2016年4月26日至2017年4月26日	按贷款人公布的1年期贷款基础利率计算	《保证合同》(ZB840120160000073)	红豆集团
9	《借款合同》	红豆财务公司	3,000.00	3,000.00	2016年5月10日至2017年5月8日	4.35%	《不可撤销担保书》(LDD20160510002)	江苏红豆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10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3,500.00	3,500.00	2016年5月17日至2017年5月16日	浮动利率, 以实际提款日为起算日, 每12个月为一个浮动周期	《最高额保证合同》(150148148BZ16011501)	红豆集团
11	《借款合同》	红豆财务公司	2,000.00	2,000.00	2016年5月23日至2017年5月18日	4.35%	《不可撤销担保书》(LDD20160523001)	江苏红豆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12	《借款合同》	红豆财务公司	3,000.00	3,000.00	2016年5月24日至2017年5月18日	4.35%	《不可撤销担保书》(LDD20160524001)	江苏红豆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13	《借款合同》	红豆财务公司	2,600.00	2,600.00	2016年6月17日至2017年6月13日	4.35%	《不可撤销担保书》(LDD20160617003)	江苏红豆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14	《借款合同》	红豆财务公司	1,000.00	1,000.00	2016年6月17日至2017年6月13日	4.35%	《不可撤销担保书》(LDD20160617002)	江苏红豆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2) 银行承兑汇票合同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发行人尚在履行的银行承兑汇票协议(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 共 7 笔。

序号	承兑银行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日期
1	红豆财务	《承兑协议》 (DPCD20160121001)	1,487	2016.1.21
2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银行承兑协议》 (Bb1003311601290007)	3,037.5	2016.1.29
3	红豆财务	承兑协议 (DPCD20160202001)	1,034.17	2016.2.2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商业汇票银行承兑合同 (340466108C16031001)	1,271.00	2016.3.11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商业汇票承兑协议 (150148148C16053001)	1,149.00	2016.5.31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商业汇票承兑协议 (150148148C16060201)	1,988.00	2016.6.2
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商业汇票银行承兑合同 (32030120160010882)	2,000.00	2016.6.29

(3) 其他类融资协议

无。

4、关联交易框架协议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发行人正在履行的重要关联交易协议共有 2 项, 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方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标的
1	南国红豆控股有限公司	《有关蒸汽和用电的 供需协议》	2016/4/1	蒸汽、电力
2	无锡市通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	2016/4/1	垫布

5、其他重要合同

无。

第六节 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和发行时间安排

一、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

名称	住所	联系电话	传真	经办人或联系人
发行人：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港下	0510-66866165	0510-66866165	顾萃、卞亚波、张高荣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021-68801573	021-68801551	冯烜、王广学、李振兴
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1号环球金融中心办公楼东楼20层	010-58785588	010-58785566	张永良、宋彦妍
会计师事务所：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无锡市新区开发区旺庄路生活区	0510-82797213	0510-85885275	沈岩、钟海涛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6楼	021-58708888	021-58899400	
承销团其他成员：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C座506	010-56673708	010-56673728	李锦芳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发行安排	日期
初步询价日期	2016年8月30日、2016年8月31日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2016年9月2日
网下、网上发行申购日期	2016年9月5日
网下、网上发行缴款日期	2016年9月7日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申请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以到发行人或保荐人（主承销商）住所查阅。查阅时间：工作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4:00~17:00。查阅地点：江苏省无锡市东港镇创业产业园金港大道。

2、招股意向书全文可以通过指定网站（www.cninfo.cn）查阅。

